

## 請支持「全教總」年金改革主張 追究政府責任兼顧世代正義！

文/侯俊良(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理事長)

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自 6 月 23 日第一次會議以來，目前已召開 10 次會議，隨著各項數據資訊公布，改革意見越來越多，本文試比較全教總及監督年金聯盟(全教產、全國公務人員協會、軍人、退休人員等多個團體組成)的主張，列表如下，供大家比較參考。

項目	全教總(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、新北、台中、高雄等 20 個教師團體)	監督年金聯盟(全教產、全國公教人員協會、退休人員等多個團體)
時間	全教總會代表大會 (101.09.22 及 105.01.17)	105.07.22 三立電視台新台灣加油節目，李來希先生提出
主張內容	 <p>●以改革法案通過為界，未來<b>另立基金，不相流用</b>，仍維持確定給付制，但收支須平衡，費率一步到位，未來分段合計給付。(預估未來是中費率、中給付)</p> <p>●過去原儲金年資的<b>給付責任不應打折</b>，但<b>潛藏不足應由已退人員和未來退休人員及其雇主共同補繳</b>，費率、費用以原費率及在職同薪級為準，補繳年數與其原儲金年資相同。若補繳後仍不足支付，<b>依法由國家付最後支付責任</b>。</p>	不溯既往、已退者不減，在職者多繳、少領、延後退。
效果	立即追究政府責任，促使政府撥補基金不足，85 年以前恩給制年資，維持給付；85~改革前儲金制年資，仍維持給付不打折，但領取退休金時因相對政府補繳而少領二、三千元；新基金與舊基金不相流用，維持健全發展，確保年輕世代退休保障。	不溯既往、已退者不減，將立即造成擠退，加速基金破產，政府在不願增加負擔下，將大砍退休給付，直接衝擊尚未能退休者，且已退者幾年後，仍面對領不到退休金，而將再次改革。
不同族群影響	純 85 年前恩給制，不受影響。 恩給制兼具儲金制及改革後新制，退休雖因相對政府補繳而少領，但兼具世代互助與正義。 純改革後新制，完全獨立發展，不受影響。	改革前退休者完全不受影響，但不知可領幾年。 改革後退休者，不但越晚退，且在職繳多，退休卻領更少造成世代剝奪，且退了可能再被改。

國家年金改革委員會後，還有分區擴大會議及國是會議持續吸取改革意見，距離政府方案形成尚有一段時間，相信還有更多方案被提出，但，我可確信**全教總方案追究政府責任兼顧世代正義是最佳方案、同時是政府最不願意採取的方案之一**，因此，我們須持續理解、宣傳全教總方案，除了教師外更要讓其他人也支持，這是不容易的事，須你我一起努力加油！